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

2021年，审计委员会继续按照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。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实施了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监督，对关联交易的核查，对年报、半年报、季报及相关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。

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履职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聘任境外会计事务所的议案》《2020年年度报告》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〈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〈2020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〈内部控制手册（2021版）〉、〈内部控制标准业务流程（2021版）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〈2020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对审计机构2020年度工作的评价报告》《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和2020年年度报告的核查意见》《关于对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》《关于审议〈内部控制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《关于2020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《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》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

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》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》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《关于转让新源中国60%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》《关于2022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共26项议案。

二、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计情况

2021年，审计委员会履行了审核公司财务信息、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情况、控制公司关联交易风险等职责，及时落实有关定期报告的编制要求，召开专题会议，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，在年审会计师审计过程中与其保持持续沟通，并督促年审会计师在保证审计工作质量的前提下，按照约定时限提交审计报告。

三、其他工作情况

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，形成核查意见，并将该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根据相关要求，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出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，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对2021年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

关联交易的事项，及关于转让新源中国60%股权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论证、监督，确保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、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性，并将形成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4月27日